

证券代码：300783

证券简称：三只松鼠

公告编号：2026-029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拟回购资金总额3,000万元-6,000万元），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出售，拟回购资金总额7,000万元-14,000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3）。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32.34元/股调整为32.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用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所需的回购（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仍处于实施期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3,98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27%，最高成交价为 19.8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3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71,946,485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一致的说明

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等均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实际执行情况与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自查，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形。

五、本次回购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本次回购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未同时实施股份回购和股份发行行为。

六、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所需，将在披露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出售完毕，未出售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根据既定回购方案持续开展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回购，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